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84 证券简称：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8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江海股份	股票代码	002484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汉明		潘培培
电话	0513-86726006		0513-86726006
传真	0513-86571812		0513-86571812
电子信箱	whm@jianghai.com		info@jianghai.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26,271,167.13	567,328,214.84	-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133,403.35	76,440,706.50	-1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1,442,321.26	66,694,059.83	-2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902,828.32	99,662,205.81	-59.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17	0.2297	-12.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17	0.2297	-12.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6%	5.12%	-0.9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80,687,935.49	1,954,649,262.37	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15,763,691.53	1,581,998,450.89	2.13%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026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億威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7.50%	124,800,000	0		
朱祥	境内自然人	12.38%	41,186,200	0	质押	25,400,000
陈卫东	境内自然人	2.66%	8,864,000	6,648,000		
陆军	境内自然人	2.01%	6,688,000	5,016,000		
邵国柱	境内自然人	1.22%	4,076,000	3,064,500		
徐永华	境内自然人	0.92%	3,061,333	2,356,000		
顾义明	境内自然人	0.91%	3,020,000	2,280,000		
王军	境内自然人	0.82%	2,720,000	2,040,000		
顾洪钟	境内自然人	0.75%	2,500,000	1,950,000		
王汉明	境内自然人	0.69%	2,304,000	1,72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与上述股东均无关联关系，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26,271,167.13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133,403.35元，同比分别下降7.24%和12.18%。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1,980,687,935.49元，增长1.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615,763,691.53元，增长2.13%。报告期，行业需求减弱，欧元继日元后大幅贬值，直接导致行业竞争加剧和产品销价下降，加之公司持续加大超级电容器等研发投入使公司经营收益下降，但为今后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卫东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84 证券简称：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3

关于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定于2015年9月10日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9月10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9月9日—2015年9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9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9月9日下午15:00至2015年9月1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地点：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5、股权登记日：2015年9月7日（星期一）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9月7日（星期一）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1、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2.2、发行数量

2.3、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2.4、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5、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6、限售期

2.7、上市地点

2.8、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2.9、滚存利润安排

2.10、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3、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5、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6、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7、审议《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8、《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2015年8月24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程序合法、资料完备，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8月25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特别说明：

上述全部议案均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议案2、议案3属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方可生效；议案2的各项子议案需逐项审议表决。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等方式。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3、登记时间：2015年9月8日上午8:00—11:30，下午14:00—17:30（信函以收到邮戳日为准）。

4、出席会议所需携带资料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出席人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84；

2、投票简称：江海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9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江海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1，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2，依此类推。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元）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子议案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2.01
子议案2.2	发行数量	2.02
子议案2.3	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2.03
子议案2.4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04
子议案2.5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5
子议案2.6	限售期	2.06
子议案2.7	上市地点	2.07
子议案2.8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2.08
子议案2.9	滚存利润安排	2.09
子议案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2.1
议案3	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6.00
议案7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7.00
议案8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8.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9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9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持有深圳证券账户的股东，可以向深交所认证中心（网址：http://ca.szse.cn）申请数字证书的新办、补办、更新、冻结、解冻、解锁、注销等相关业务。

（2）股东申请服务密码，应当先在"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再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在"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果注册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校验号码。校验号码的有效期为七日。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比照深交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申报规定如下：

（一）买入"369999"证券，证券简称为"密码服务"；

（二）"申购价格"项填写1.00元；

（三）"申购数量"项填写网络注册返回的校验号码。

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2、联系人：王汉明、潘培培

3、会议联系电话：0513-86726006 ；传真：0513-86571812

4、会议联系邮箱：info@jianghai.com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5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5年9月10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议案序号	会议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议案2	关于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子议案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子议案2.2	发行数量			
子议案2.3	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子议案2.4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子议案2.5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子议案2.6	限售期			
子议案2.7	上市地点			
子议案2.8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子议案2.9	滚存利润安排			
子议案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议案3	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议案4	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议案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6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议案7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议案8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本授权委托书应于2015年9月9日前填妥并通过专人、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送达本公司。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

证券代码：002484 证券简称：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4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5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8月24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卫东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资格、条件的要求，经认真自查，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条件，具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格。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具体发行方案及表决情况如下：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1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67,988,668股（含67,988,668股），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公司股本总额增加的事项，上述发行数量上限应做相应调整。在上述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同一价格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17.65元/股（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股票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六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以其自有资金）、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产管理公司以及其他合法机构投资者或自然人投资者等在内的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基金认购的，则视为一个发行对象。

上述特定对象均以现金认购。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不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特定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2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南通江海超级电容器产业化项目	80,000	80,000
2	高压大容量薄膜电容器扩产及其金属化镀膜项目	40,000	40,000

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并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相应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银行贷款、自有资金等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或偿还。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在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的资金需要，不足部分将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通过其他方式解决。

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前的公司滚存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全体股东按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发行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和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并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5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证监发行字[2007]303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编制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进行了分析讨论，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顺利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股东大会决议许可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包括：

1、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申报事项，以及决定并聘请保荐人、审计、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并签署相关业务协议；

2、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政策变化及有关监管部门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审核意见，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申请文件作出补充、修订和调整；

3、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并组织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间、发行对象、具体发行价格、最终发行数量等具体事宜；

4、授权董事会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并办理与本次发行股票相关的一切必要或适宜的申请、报批、登记备案等手续；

5、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办理股份认购、股份登记和锁定上市时间等与上市有关的事宜；

6、根据有关监管部门要求和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设立事宜；

7、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发行结果办理修改公司章程、工商变更登记等具体事宜；

8、如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证券监管部门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政策有新的规定，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须有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相应调整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事宜；

9、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十二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收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收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报摘要及全文的议案》；

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8月25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同时刊登在同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招商银行10,000万元、江苏银行5,000万元、中国银行8,000万元、中国农业银行4,000万元综合授信的议案》

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南大街支行申请10,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向江苏银行南通港闸支行申请5,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申请8,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申请4,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8月25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5年9月10日下午14:30在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通过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84 证券简称：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5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10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2015年8月24日下午在公司第一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宋国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资格、条件的要求，经认真自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条件，具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格。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具体发行方案及表决情况如下：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1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67,988,668股（含67,988,668股），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公司股本总额增加的事项，上述发行数量上限应做相应调整。在上述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同一价格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定价基准日与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17.65元/股（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股票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6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以其自有资金）、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产管理公司以及其他合法机构投资者或自然人投资者等在内的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基金认购的，则视为一个发行对象。

上述特定对象均以现金认购。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不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特定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2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南通江海超级电容器产业化项目	80,000	80,000
2	高压大容量薄膜电容器扩产及其金属化镀膜项目	40,000	40,000

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并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相应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银行贷款、自有资金等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或偿还。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在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的资金需要，不足部分将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通过其他方式解决。

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前的公司滚存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全体股东按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发行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5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证监发行字[2007]303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编制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年-2017年）〉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报摘要及全文的议案》；

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8月25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同时刊登在同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本议案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九、审议并通过了《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8月25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特此公告。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84 证券简称：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7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收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以下简称"《意见》"）的要求，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根据《意见》中相关规定，将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进行如下风险提示：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主要假设

1、假设2015年净利润与2014年持平，即2015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仍为153,591,317.07元，该假设分析并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2、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于2015年11月完成，该完成时间仅为假设，以便测算本次发行前后对公司2015年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最终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3、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120,000万元，未考虑发行费用。

4、本次预计发行数量为67,988,668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400,788,668股，最终发行数量以经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为准。

5、上述测算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6、在预测公司发行后净资产时，未考虑除募集资金和净利润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测算了本次非公开发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度/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度/2015年12月31日 本次发行前	2015年度/2015年12月31日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股）	332,800,000	332,800,000	400,788,668
2014年度现金分红（元）	-		33,280,0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元）	-		1,200,000,000.00
本次发行数量（股）	-		67,988,668
预计本次发行完成月份	-		2015年11月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元）	1,581,998,450.89	1,702,309,767.96	2,902,309,767.96
当期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153,591,317.07	153,591,317.07	153,591,317.07
每股净资产（元）	4.75	5.12	7.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15	0.4615	0.45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0%	9.35%	8.82%

注：1、本次发行前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期初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当期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014年度现金分红；

2、本次发行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期初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当期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014年度现金分红+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3、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总股本；

4、本次发行前基本每股收益=当期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前总股本；

5、本次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前总股本+本次新增发行股份数*发行月份次月至年末的月份数/12）；

6、本次发行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当期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期初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当期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2014年度现金分红*分红月份次月至年末的月份数/12）；

7、本次发行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当期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期初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当期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2014年度现金分红*分红月份次月至年末的月份数/12+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发行月份次月至年末的月份数/12）。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收益风险的特别提示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由于募集资金项目有一定的建设周期及项目建成投产并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过程和时间。在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均增加的情况下，若2015年公司业务规模和净利润未能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存在被摊薄的风险，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非公开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三、公司应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收益采取的措施

为降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加强募集资金管

理，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完善产品结构和进一步完善现金分红政策等措施，降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即期收益的摊薄作用。

（一）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二）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管理创新是实现公司经营目标的组织保障。公司将在已有改革的基础上进一步解放思想，积极地、创造性地研究、优化、提升管理保障能力。同时，加强营销渠道建设，积极拓展市场。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为客户提供最好的产品、最好的服务。

（三）进一步加强公司生产经营成本管控

公司将持续注重成本管控，加大节能降耗技术工程改造，优化资金结构，加强库存管控，进一步控制好生产成本、原料成本和财务成本。

（四）进一步完善现金分红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43号）、《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的要求，公司对原《公司章程》中的股利分配政策进行了完善。

2015年8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特此公告。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5日

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172 证券简称：澳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5-57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澳洋科技	股票代码	0021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满元		季超
电话	0512-58598699		0512-58598699
传真	0512-58598552		0512-58598552
电子信箱	song_my@sina.com		jichao10000@sin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44,934,230.60	1,468,556,806.45	-2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929,165.22	-45,531,128.64	15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989,994.70	-49,092,971.05	11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6,555,255.09	141,317,047.51	-45.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8	1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8	1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2%	-7.51%	12.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78,689,361.24	2,391,844,498.58	1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46,408,743.81	517,573,620.56	44.21%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17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澳洋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84%	246,236,823	6,153,844	质押	215,000,000
迟健	境内自然人	4.33%	24,895,100	18,671,325	质押	11,220,000
沈卿	境内自然人	2.99%	17,166,000			
王仙友	境内自然人	0.38%	2,183,200			
张家港市塘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5%	2,000,000			
陆仁东	境内自然人	0.28%	1,600,0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华夏财富1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28%	1,596,100			
张敏	境内自然人	0.26%	1,511,3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时节好雨12号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0.24%	1,406,050			
罗铁栓	境内自然人	0.24%	1,392,4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中，控股股东澳洋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本公司董事长沈学如先生，股东沈卿为沈学如先生的女儿，二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2、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粘胶短纤业务

报告期内，粘胶短纤市场价格上涨，粘胶短纤行业对上涨趋势较为乐观。公司根据粘胶短纤行业现实状况和公司产业布局特点加快实施公司粘胶短纤业务发展战略，对阜宁生产基地进行产品结构调整，提高差别化产品比例，提升盈利能力；对新疆生产基地加快环保投入与验收，力争尽早复产，并适时淘汰落后产能，适度向下游扩展，以分享国家和新疆自治区关于鼓励新疆纺织工业发展的政策红利。

(二)医疗健康业务

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对澳洋健投的收购，成功转型涉足大健康产业。澳洋健投是一家集医疗服务、医药流通、健康管理于一体的医疗健康服务优秀公司，目前已经形成了以医疗服务为基础、医药流通为延伸，致力于提供多元化优质医疗健康服务的产业布局。

在医疗服务领域，澳洋健投构建了以澳洋医院为总院，杨舍、三兴、顺康等医院为分支，核心优势突出，辐射功能较强，立足基本医疗，兼具专科特色的医疗服务体系，打造"大专科、小综合"的格局，以通过JCI认证为契机，加快澳洋健康的品牌建设，加大特色专科培育，力促形成华东区域竞争力，全面提升、务实推进信息化医疗平台建设与业务拓展；在医药流通领域，澳洋健投形成了一个覆盖华东、面向全国的大型现代化医药配送网络。目前，澳洋医药已成为华东地区规模最大的单体民营医药物流企业之一。

公司将以内延发展和外延扩张相结合的方式推动健康产业大发展，力争做大做强医疗健康这一新兴主业。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递延收益	44,314,923.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44,314,923.51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2013年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2013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沈学如

2015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172 证券简称：澳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5-54

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5年8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5年8月24日上午在张家港市澳洋国际大厦十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沈学如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相关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同日《证券时报》或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72 证券简称：澳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5-55

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8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5年8月24日上午在张家港市澳洋国际大厦十一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4名，监事邹广松先生未参加会议及表决。会议由公司监事蒋春雷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1票。

二、审议通过《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1票。

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